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3月26日，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三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凌锦明先生由于工作调整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董事长李卫国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拟聘任张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同步（简历附后）。公司董事会对凌锦明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的工作，尤其是对公司上市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张炯先生已经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本次聘任的董事会秘书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张炯先生将在此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开始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本次董事会秘书人员的提名、聘任履行了法定程序。所聘任董事会秘书具有多年的IPO、企业并购或相关工作经验，接受的专业教育及学识符合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可以胜任所聘任工作。同意聘任张炯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6日

附件：

张炯先生简历：

张炯，男，1978年出生，毕业于湖南大学，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业务总监、执行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3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